

从认知语言学角度看弗雷格涵义理论

——概念结构与翻译

孙丹丹, 王 斌

(上海理工大学 外语学院, 上海 200093)

摘要: 探究了弗雷格的涵义理论, 涵盖弗雷格对涵义的定义及其局限性, 重点在于研究“符号”、“涵义”和“所指”之间的关系。主要运用对比研究方法, 从涵义、涵义关系及对语篇的解读层面, 将弗雷格的涵义理论与相关认知语言学知识进行点到面的对比, 深入研究和探讨这种关系的优劣之处, 旨在帮助人们更好的理解“符号”、“涵义”和“所指”的关系。

关键词: 符号; 涵义; 概念结构

中图分类号: H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895X(2012)02-0124-05

Frege's Sense Theo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gnitive Linguistics

— Conceptual Structure and Translation

Sun Dandan, Wang Bin

(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s, University of Shanghai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200093,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would explain the sense theory of Frege which contains the definition and its limitation, but mainly focus on “symbol”, “sense” and “referent” and their relationships. Then it will further compare the sense theory with relevant cognitive linguistics knowledge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the definition of sense, its relationship and its explanatory capacity of context to help people understand more about the sense theory.

Key words: symbol; sense; conceptual structure

意义问题一直是人文学科的研究核心之一, 不同领域的学者对此均有不同的评判、研究方法, 因此得出的结论也不尽相同。20世纪30年代, 在新实证主义运动和语言学的发展中, 哲学语义学成了逻辑学的一部分。这种研究方法特点在于专门研究语言符号及其所指之间的关系, 避免了文化、个人等因素的干扰。虽然这种研究方法取得了相当程度的成功, 但是却忽略了个人作用所能提供的新角度、新思路。这种把语言和认知割裂开来的研究方法在分析哲

学中相当普遍。而弗雷格作为语言哲学的先驱, 他率先将语言问题提到了首要地位, 自此语言分析成为哲学家、语言学家所共同关注的研究中心。弗雷格认为哲学研究的根本任务就是对语言进行逻辑分析。

语言是人类认知能力的一种体现, 而语义是认知语言学研究的核心, 这已经成为认知语言学家的共识。在研究过程中, 认知语言学家更加注重人的作用, 强调心智在语言分析中的重要性。这与弗雷格所代表的分析哲学有所联系但又有所区别, 下文

收稿日期: 2011-11-03

基金项目: 上海市教委科研创新基金重点建设资助项目(12ZS132)

作者简介: 孙丹丹(1987-), 女, 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 认知语言学、翻译学。E-mail: sundandanfuture@126.com

将对此作进一步的解释。

一、涵义的性质和解释

为了说明这一概念, 弗雷格在其著作《论涵义和所指》中着重区分了符号、涵义和所指之间的区别, 继而通过讨论专名、概念词和句子这三种语言表达式的涵义和所指及其区别奠定其涵义理论的基础部分, 但是他从未给涵义下过准确的定义, 这也导致了后来学者对其理解产生分歧^[1-3]。本部分将整理并综述弗雷格的涵义概念, 旨在帮助人们更加清楚地把握涵义内容。

(一) 弗雷格的涵义观

弗雷格首先分析了 $a=a$ 和 $a=b$ 两个等式在认知价值上的不同。 $a=a$ 的有效性是先验的、可识别的, 是分析的。 $a=b$ 则包含了知识的扩展, 其有效性是经验的、可识别的, 是综合的。如, “晨星是暮星”包含着人们的认知努力。“晨星”和“暮星”表达了相同的对象即金星, 但是“晨星是晨星”是毫无经验内容的逻辑真理, “晨星是暮星”则是天文学的一个发现。所以这两个句子表达的等同关系是不完全相同的, 也就是说, 这两个句子所表达的并不仅仅是“晨星”或“暮星”所代表的对象之间的等同关系。“只有在符号之间的差别和对所指事物的表达方式相一致时才能产生差别”^[4]。例如 $\triangle ABC$, 令 a, b, c 是各边的中线, 三线交于点 O , a 和 b 的交点与 b 和 c 的交点是同一个点 O , 但是两者的形成过程是不同的。前者是 a 与 b 的相交, 而后者则是 b 和 c 的相交(如图1所示)。弗雷格把这种形成方式或确定方式当作符号的涵义, 它包含了人们的认识, 具有认识论价值。认为与一个符号相联系, 除了符号所指称的东西之外, 还有称为符号意义的东西, 表达方式也包含其中。也就是说, 涵义不仅仅是由不同的表达方式带来的, 涵义的范围比表达方式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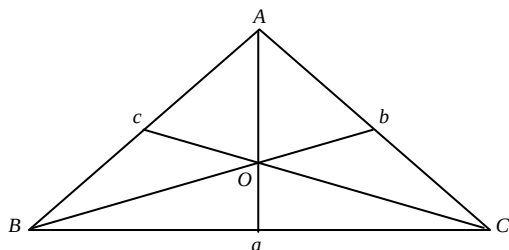


图1 符号与涵义关系的示例图

Fig.1 An example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sense and symbol

(二) 弗雷格关于涵义、表象及所指的区分

弗雷格是从通过讨论专名、概念词和句子这三种表达方式来逐步推进其理论发展的。那么, 对于不同的符号(即语言表达式), 它们的涵义和所指又是什么呢? 在《弗雷格哲学论著选辑》中, 王路分别总结出了关于概念词、专名和谓词的涵义和所指, 如表1所示^[5]。

表1 符号、涵义、所指关系表

Tab.1 The table of the relation of symbol, sense and referent

表达式	涵义	所指
句子	思想	真值
专名	思想的一部分	对象
谓词	思想的一部分	概念

对于弗雷格而言, “一个单一对象的标记也可以由多个词语或其他符号组成, 为了简便起见, 这些均可称为专名”^{[5]81}, 他认为专名有涵义, 但是却可以没有指称, 如“离地球最远的天体”、“最小的收敛级数”等类似表达式。符号的指称是符号所表示的对象, 而涵义是认识指称的方式或手段。

弗雷格又特别强调, 一个词的指称和涵义不同于一个词在人心引起的表象(又译作观念), 为此他举了个著名的例子来表述三者之间的关系。当一个观察者用望远镜观察月亮时, 月亮本身是客观的, 它不因观察者或观察角度的变化而受影响。观察者视网膜上的月亮图像是主观的, 它因观察者或观察角度的变化而变化。望远镜的物镜上的月亮图像介于二者之间, 它受观察角度的影响而不受观察者的影响。那个月亮相当于符号的指称, 望远镜中的月亮相当于涵义, 观察者视网膜上的月亮相当于表象。这也就是说, 符号的指称是客观的, 符号在人们心中引起的表象是主观的, 涵义介于两者之间。一个词的涵义可以从不同的角度看, 虽然有差别, 但是可以被许多人共有, 从而成为能够一代一代流传的思想财富。

(三) 弗雷格涵义定义的局限性

那么为什么会出现对同一专名有不同的解释呢? 弗雷格认为原因在于我们对其没有足够的认识。涵义本身虽然是客观的, 但不同的人可能只认识了同一个涵义的不同部分, 而没有完整地认识专名的所有。在这种情况下, 如果有所指, 那么所指对象只得到了片面的说明。弗雷格认为, 对每个给定

的涵义马上说出它是否属于一个指称,这有赖于我们对这个指称的全面认识,但我们从未达到这样的认识。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他把这种“不合理”的现象归结于自然语言的不完善。他说,只要指称相同,这些意见分歧是可以忍受的,而它们在实证的科学体系中应该避免,在一种完善的语言中也不能出现^{[5]83-86}。

由前面可看到弗雷格认为词语与现实世界不是直接的关系,词语通过涵义与世界中的实体和范畴对应获得意义。他认为涵义是外界在人脑中的客观反映介质,否定主观因素在语义学中的任何作用,意义被认为与我们的体验、想象和感知没有任何关系。但认知语言学以体验哲学为基础,人类语言是后天习得的;语言不是自治的而是基于体验和认知基础上形成的,因此语义虽存在于头脑之中,但其根源不是天赋的,而是来源于身体经验,是人与客观世界的互动认知,来源于使用者对世界的理解,在推理过程中人的生理构造以及身体经验扮演着重要的角色^[6]。其次,如果按照弗雷格的观点,一个符号需要通过该符号的涵义来指称那个对象,那么有些概念,如“水”、“电”、“疼痛”等不能给出一个准确的涵义,我们是否就不能认识它们呢?虽然到现在为止,没人能给它们定下准确的涵义,我们依然能知道什么是水,什么是疼痛,这就是说,能够知道符号所指称的东西,但并不一定要凭借涵义这个手段,这也是涵义理论所不能解释的地方之一。

二、弗雷格涵义观和认知语言学涵义观对比

(一) 弗雷格涵义观特点

无论是英语还是汉语中都存在着大量的多义词,这也是基于语言的经济原则的必然结果。但是对于弗雷格而言,这却是日常语言的不完美之处。他认为,标准的情况应该是:每一个符号都有且只有一个涵义,与这个涵义相应的有且只有一个指称,而属于某一所指事物(对象)者并非仅仅一个符号。由此可以得知:

(1) 涵义是符号表达的,并且符号的涵义决定了它的指称,即符号的涵义是确定指称的条件或方式;但指称并不决定涵义,即符号可以指称相同而涵义不同。

(2) 符号和指称的关系应该是多对一的关系。那么可用图式的方式来说明弗雷格关于符号、涵义

和所指的关系。

$A, B, C \cdots N$ 分别是对象 X 的不同符号;涵义 A , 涵义 B , 涵义 $C \cdots$ 涵义 N 分别是符号 $A, B, C \cdots N$ 的涵义。其中涵义 A , 涵义 B , 涵义 $C \cdots$ 涵义 N 可以相同也可以不同,它们一起构成了对象 X 的涵义(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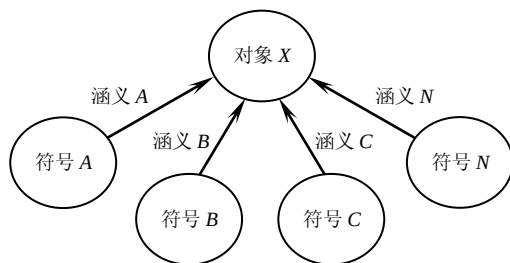


图2 符号与对象的矢量关系图

Fig.2 Vector relational graph of symbol and referent

回到弗雷格对完善符号系统的要求,他认为,完善的语言符号系统要求,相应于每个表达式一定有一种特定的涵义^[7-10]。但自然语言达不到这种要求,于是他提出了完善符号系统的弱要求,即在相同的语境中同一词语具有相同的涵义。由图2可以发现,弗雷格的语言符号与涵义之间的关系是矢量的,即在某种特定的语境中,读者最终都会指向同一涵义,并且这个过程是静止的。显然,这种理论有一定的适用范围。

例1 I keep my money in a savings bank.

例2 They stood on the river bank to fish.

根据例1的语境,很容易推断出 bank 在此句中应作“银行”解释;同理,例2中的 bank 是“河岸”的意思。例1和例2的语境不同,读者理解的涵义也不同,最终所指向的对象也不同。这种解释是明确的,符合弗雷格对符号、涵义和对对象关系的理解。其特点是静态加矢量。

(二) 认知语言学对涵义关系的理解

认知语言学认为,语言符号只是起到一个激活器的作用,用来激活人们的概念结构。而概念结构是人体经验认知的结果,它具有共享性和主观性。共享性使人类可以沟通,而主观性则会导致每个人对同一符号、句子、文本的理解产生各种各样的区别。符号和对象之间的关系是呈辐射状的,即使在同一语境,人们对同一符号的理解也可以不同,并且这一过程是动态的(如图3所示)。

例如,不同的人看见“爱情”这个字的时候,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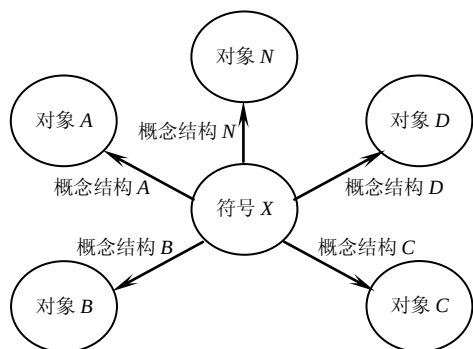


图3 符号与对象的辐射关系图

Fig.3 Radial relational graph of symbol and relement

的人回想起初恋的甜蜜,分手的苦涩,等等不同的情感,也有可能想到火红的玫瑰,甜中微苦的巧克力等,这就是因为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独特的体验,而由这种体验所形成的概念结构也不同,最终指向的对象也会千变万化。读者对同一符号、句子、篇章的解读可能各有不同,这也正是语言的魅力。

认知语言学认为意义基于体验,来自身体经验,是人与客观世界互动的结果。当看到语言符号时,会激活大脑中的概念结构,而概念结构最终指导我们找到所指对象。不同种族,说着不同语言的人们之所以能够交流,是因为他们同属一个物种,有着相似的生理结构,相似的生活体验和部分相同的ICM(idealised cognitive modal,理想认知模型)。但语言却又是丰富的,就像“有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这句话所描述的,对同一文本的阅读,读者的阅读结果各不相同。

例3 The cat jumped over the wall^[11].

这句话描述了一只猫做了一个跳跃的动作,翻过一堵墙。但是实际发生的却有多种可能。可能一,猫进行了一个弧形的移动轨迹,即猫越过墙头,从墙的一边跳到了墙的另一边。但是,这句话仍然可以有其他不同的解释。可能二,猫站在墙一边的高处上,往下跳,越过墙头。可能三,墙上有凹陷处,而猫恰恰从凹陷处越过墙头。既然有这么多的可能,为什么往往可能一被认为是最理想的模型呢?为什么又会有其他可能性存在呢?因为可能一所叙述的情况是这一事件的ICM。所谓ICM,就是指在特定的文化背景中说话人对某领域中的经验和知识所做出的抽象的、较为完整的、理想化的理解,这是建立在许多认知模型(cognitive modal, CM)之上的一种复杂的、整合的完形结构,是一种具有格式塔性质的复杂认知模型^[12]。ICM不在人的个体中,它是游离于个体之外,存在于某个社团并为该社团所共享的、

固定的认知模型,而“所指”是为这个特定的社团所约定俗成的、固定的对象。也就是说,在一个人会讲话之前,在某个语言社团中就存在着一个为该社团所共享的某个符号,某个共享的、固定的“意念”和某个界定清晰的、固定的事物。人学会讲话时便从这个社团中学得这个固定的外在“意念”,从而理解了意义^[13]。

(三) 弗雷格涵义关系的局限

如果按照弗雷格的设想,在同一语境中,同一词语应有相同的涵义,那么对于一些具有歧义或是本身就有双关的句子、语篇,弗雷格的理论就难以解释了。

1. 对歧义、双关涵义解读的无助

例4 The Seniors were told to stop demonstrating on campus.

这句话可以做很多种的解释。1) 高年级的学生在校园示威,校方叫他们停止示威;2) 有人在校园中示威,高年级生被要求去制止他们;3) 高年级学生在示威,校方要求他们停止在校园中示威,但可在其他地方示威。这句话的歧义来自于层次、组合、划分的不同,因此得到的理解也就不同。可以假设这句话出现在一篇新闻报道中,那么怎么理解这句话才是所谓的正确呢?假如,这句话的语境是确定的,根据弗雷格的理论其解释也相应是确定的。但现实情况却是,即使知道这是一条新闻,仍可以对它有着多种解释。

和歧义句相似的还有双关语。“双关语”指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利用词的多义和同音的特性,有意使语句具有双重意义,言在此而意在彼的修辞方式。那么弗雷格的含义理论能否解释得了这一语言现象呢?

例5 Don't expect to eat something fancy when you're flying because it's plane food.

此句中 plane 谐音 plain, 暗指飞机上的食物平淡而无味。Plane 谐音双关,这种现象如果想用弗雷格的理论解释的话,将会遭遇同样的困境,理由同上。

2. 正常涵义关系解读的局限

如上文所述,弗雷格的涵义理论在特殊句子篇章的解读上是无能的,那么对于一些正常的篇章的解读力又如何呢?卞之琳在1935所做的诗《断章》^[14]使后来的评论者产生了无穷无尽的解读。

隔江泥衔到你梁上
 隔院泉挑到你杯
 海外的奢侈品舶来你胸前
 我想要研究交通史
 昨夜赋一片轻唱
 今朝收两朵微笑
 赋一支镜花
 收一轮水月
 我为你记下流水账

.....

你站在桥上看风景,
 看风景人在楼上看你。
 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
 你装饰了别人的梦。

这首诗的最后四句在被人们反复品味琢磨中,其内涵也得到了极大的丰富。最早刘西渭对这首诗歌的解读是属于“装饰悲哀说”。他认为这首诗是在“装饰”两个字上做文章,暗示人生不过是相互装饰,蕴含着无奈的悲哀。诗人余光中持“相对说”。他认为,世间万物皆有关联,真所谓牵一发而动全身。你站在桥上看风景,另有一人却在高处观赏,连你也一起看进去,成为风景的一部分。……而更巧妙的是它阐明了世间的关系有客有主,但主客之势变易不居,是相对而非绝对。而陈乐从叙事角度来分析,认为此诗要表现的是一种人与人之间的相知与理解,珍惜刹那的心有灵犀,珍藏瞬间的心灵交汇所产生的惺惺相惜的和谐感^[14]。

认知语言学体验认知观认为,意义的形成是动态的,由语境激活读者的部分知识和体验。认知语境被看成一个心理结构体,是在交际互动过程中为了正确理解话语而存于人们大脑中的一系列假设。理解每一个话语所需要的语境因素是不同的,因此听话人要在话语理解过程中为每一个话语建构新的语境。那么,读者的体验不同,带来的视角也不同,最终的理解也会不同。所以对于《断章》的这几种理解都是“言之有理”的,而不是弗雷格那种僵硬的、机械的解读模式,并且认知语言学的解读方式也是包含弗雷格的解读方法的,但是更加灵活、理论覆盖面更广。

由此可看出对同一首诗,即使在同一语境下,也可以有着许多不同的解读。不能单纯地说哪一种是正确的,只要言之有理即可,正如对李白的《静夜思》也有越来越多的不同解读。如果运用弗雷格的理论解释,一首诗只能从它的表层词义层面来解释,

语言也未免贫乏苍白了些,读者只能得到表层的、相同的意思,语言也就失去其魔力。

三、结 论

弗雷格对语言哲学发展的贡献无疑是重大的,对涵义和指称所做出的区分使涵义理论获得丰富的内容和充分的发展。但他对涵义和所指之间的关系定位是矢量和静态的。从认知语言学的角度研究它,可发现弗雷格的这种涵义关系只是认知语言学中符号与所指的辐射关系中的一种(图3关系涵盖图2关系),所以弗雷格涵义理论对语言现象的解读有一定的局限性,即把相同语境中的涵义和所指看作不可改变的对等关系。

参考文献:

- [1] 余俊伟. 试论弗雷格的指称理论[J]. 北京化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2(3): 15-18.
- [2] 袁巍. 词、概念、意义的本质——兼评弗雷格的意义理论[J]. 外语教学, 2001, 22(1): 28-32.
- [3] 张殿恩. 认知视角下“语义三角”的探究[J]. 唐山师范学院学报, 2007, 29(6): 51-53.
- [4] 陈启伟. 现代西方哲学论著选读[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 296-381.
- [5] 王路. 弗雷格哲学论著选辑[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1: 76-90.
- [6] 戴卫平, 于红. 认知语言学“语言 语义 语法”刍议[J]. 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社科版), 2010, 25(1): 124-128.
- [7] 赵蓉. 试论弗雷格的意义理论[D]. 苏州: 苏州大学, 2009.
- [8] 赵艳芳. 认知语言学概论[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 [9] 颜中军. 符号·涵义·意谓——对弗雷格意义理论的几点思考[J]. 自然辩证法研究, 2007, 23(8): 11-15.
- [10] 叶清玲. 论弗雷格的涵义[J]. 武汉大学学报, 2003, 61(1): 57-61.
- [11] Evans V, Green M. Cognitive Linguistics an Introduction[M].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Ltd, 2006: 8-9.
- [12] Lakoff G. Woma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5: 258-160.
- [13] 宁春岩. 关于意义内在论[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0, 32(4): 241-246.
- [14] 陈乐. 珍惜刹那间的缘——卞之琳《断章》主题新解[J]. 名作欣赏, 2009(23): 80-82.